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CE Intelligent Commercial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駿商管智慧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

###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中駿商管智慧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分別與黃先生及中駿控股訂立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商業物業管理及運營服務總協議及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住宅物業管理服務總協議(「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除另有訂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新年度上限)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新年度上限)發出的函件，當中載有其致獨立股東的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預期通函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駿商管智慧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倫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倫先生、牛偉先生、孫強先生、鄭全樓先生及庫衛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黃攸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祖昱先生、王永平先生及彭漢忠先生。